

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文件

苏社教指〔2018〕33号

关于印发《关于“养教联动”基地建设的 指导意见》的通知

各市（县、区）教育局、开放大学、社区教育机构：

现将《关于“养教联动”基地建设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印发给你们，若有意向建设，请遵照执行。

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

2018年9月17日



江苏开放大学 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

关于“养教联动”基地建设的指导意见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等九部委《关于进一步推进社区教育发展的意见》和国务院办公厅《老年教育发展规划（2016—2020年）》等文件精神，进一步满足积极老龄化社会的学习需求，实现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提高老年人学习乐趣和幸福指数，努力形成具有江苏特色的老年教育发展新格局，现出台《关于“养教联动”基地建设的指导意见》。

“养教联动”基地，是指各地开放大学及社区教育机构与社区、养老机构等合作共建的实体性基地。

开放大学及社区教育机构将教育资源主动派送到养老机构，以送教上门、体验互动、志愿服务、学习资源共享等教育服务模式开展形式多样的老年教育，进而构建全新的老年学习圈，将老年教育从学校延伸到养老院、养老社区，以良好的支持服务提升老年人的学习获得感，扩大老年教育的参与度。

一、建设宗旨

建立养教联动基地，是进一步推进老年教育工作、提升社区教育服务能力、推进社会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举措。

建设养教联动基地，优化教育资源区域布局，扩大老年教育供给，创新老年教育模式，提高老年人的生命和生活质量，整合社会资源、激发社会活力，提升老年教育现代化水平，让老年人共享改革发展成果，最大限度满足老年群体的学习需求。

二、基本原则

江苏开放大学、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统筹策划，多部门整体联动、合作共建养教联动基地，探索老年教育新模式。

加强组织管理，整合各类资源，实现资源共享和协调发展。以市、县开放大学为主体，区域实施，建设养教联动基地，配送教育资源，开展创建工作。

三、体制机制

发挥政府主导作用。统筹协调，在制定规划、营造环境、加大投入等方面，把老年教育、养教联动基地的建设切实纳入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和绩效考核指标。

发挥开放大学引领作用。充分利用课程、师资、志愿者等资源，积极参与到养教联动基地建设中，发挥各地开放大学在老年教育中的骨干和引领作用。

鼓励社会各界积极参与。激发社会活力，引导社会力量（特别是企业）参与养教联动基地建设，促进教育、产业的融通发展。

四、模式探索

1. 创建“四师一体”的老年教育支持服务模式。即开放大学提供“学务导师”和“课程导师”，社区、养老机构等聘请“养老服务咨询师”和“心理健康咨询师”，为老年学习者提供学习、养生保健的一体化服务。

2. 实行多元互动、资源共享的模式。养教联动基地老年学习者可免费使用“江苏学习在线”网站及江苏开放大学的学习资源。

充分发掘和利用各类人力资源。各地开放大学及社区教育机构教师是养教联动基地的重要师资力量。同时，可聘请老年群体中的“能

者”、行业（企业）“能者”参与基地老年教育。

3. 探索非学历和学历教育融通的模式。养教联动基地的建设，以非学历教育为入口，满足学历教育需求，既培养老年人学习的兴趣，又提升老年教育的学历层次，实现国民教育系列对社会成员的全覆盖，促进教育公平。

4. 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学习模式。利用学习平台进行线上学习、远程学习，利用面授、讲座、参观、展演、游学等进行线下教育。

5. 创新多方合作的办学模式。江苏开放大学整合推送数字化教学资源，各地开放大学及社区教育机构组织面授教学，社区、养老机构等负责日常管理、组织体验式学习。

五、组织管理

养教联动基地建设是一种新的老年教育模式，各级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各地开放大学应高度重视、积极探索。江苏开放大学、江苏省社会教育服务指导中心负责全面统筹、检查指导、经费资助、考核评价；市级社指中心和开放大学负责基地建设单位遴选、方案设计、具体指导；各地开放大学、各级社区教育机构负责具体建设事项。